

理化指标、质量验收标准及合同主要条款

序号	项目	主要内容
1	理化指标 质量验收标准	<p>97.5电熔镁砂:</p> <p>一.技术标准: $MgO \geq 97.5\%$, $Fe_2O_3 \leq 0.6\%$, $SiO_2 \leq 1.0\%$, $CaO \leq 1.4\%$, 体积密度 $\geq 3.48g/cm^3$。1、97.5电熔镁砂外观应为经过完全熔融, 结构致密, 结晶比较明显, 化学稳定性好, 不允许混入其他镁砂或杂质。2、规格料粒度要求: $6 \sim 3mm$ 粒度要求: $>8mm$ 不准有, $>6mm + <3mm$ 比例 $\leq 15\%$, $6 \sim 4mm$ 比例 $\geq 30\%$; $3 \sim 1mm$ 粒度要求: $>5mm$ 不准有, $>3mm + <1mm$ 比例 $\leq 15\%$, $3 \sim 2mm$ 比例 $\geq 40\%$; $1 \sim 0mm$ 粒度要求: $>3mm$ 不准有, $>1mm + <0.088mm$ 比例 $\leq 25\%$, $1 \sim 0.5mm$ 比例 $\geq 40\%$。3、粒度 $>3mm$ 的规格料检测体积密度指标。</p> <p>二.质量验收标准: 1、体积密度(ρ), g/cm^3: $\rho \geq 3.48$ 合格, $3.45 \leq \rho < 3.48$ 减价600元/吨, $3.43 \leq \rho < 3.45$ 减价1000元/吨, $\rho < 3.43$ 固值“1元”结算或退货。2、MgO, %: $MgO \geq 97.5$ 合格, $97.0 \leq MgO < 97.5$ 降级为97电熔镁砂, $96.5 \leq MgO < 97.0$ 降级为96.5电熔镁砂, $MgO < 96.0$ 固值“1元”结算或退货。3、$>$最大粒度+$<$最小粒度比例, % ≤ 15 合格, >15 每超1%减价50元/吨。$>$最大粒度+$<0.088mm$ 比例, %: ≤ 25 合格, >25 每超1%减价50元/吨, 针对涉及“0”值粒度要求的原料。4、参考指标: SiO_2、CaO, 必要时进行抽检。外观质量: 外观质量不合格, 降级或退货处理。</p>
2	供货要求	<p>1. 具体数量、规格按采购方通知要求发货(中标后, 买方可能因生产计划、产品结构调整、库存等因素, 实际发货时间、数量以买方通知为准)。</p> <p>2. 卖方发货后, 应及时告知买方相关发货信息。</p> <p>3. 全新双吊绳抗拉吨袋包装。</p>
3	运输方式、交(提)货地点、收货人及费用负担	<p>运输方式及交货地点: 火车运输至成局弄弄坪站转攀钢专用线。收货人: 攀钢冶金材料有限公司。费用负担: 运杂费及其他费用均由卖方承担。</p>
4	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	<p>磅差或一切损耗均由卖方承担。</p>
5	包装要求	<p>全新双吊绳抗拉吨袋包装</p> <p>1. 包装物上必须清楚注明品名、规格、生产厂家、生产日期等标识。2. 包装符合国家安全、环保相关规定。3. 包装物不回收, 由买方自行处理。</p>
6	验收及异议处理	<p>1. 验收以买方《生产用原辅材料质量验收标准》或合同质量要求为准。验收结果以《原料(产品)质量异议通知单》、《原材料验收凭证》、《不合格原材料处置通知单》的形式发布, 并作为结算依据。</p> <p>2. 做退货处理的, 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。</p> <p>3. 采用功能验收方式进行验收的产品, 按照功能验收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</p> <p>4. 数量验收: 到货数量以攀钢计量衡磅单数量为准。</p>
7	结算与支付	<p>1. 以买方的入库数量和质量验收结果作为结算依据, 按照买方出具的结算单开具增值税发票办理; 2. 一票制结算。3. 支付方式: 承兑汇票; 4. 付款条件: 先货后款, 以承兑汇票按一定比例滚动支付。</p>
8	违约责任	<p>1. 因卖方原因造成合同执行期间违约的(如交货时间、交货数量、合同单价、产品质量等), 视情节按一定比例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。给买方造成损失的, 买方有权向卖方索赔。2. 因到货物资的包装问题, 造成买方重新包装的, 所发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。3. 卖方所交物品品种、数量、规格、质量、包装、运输、装卸、现场服务等供货环节违反国家安全、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及攀钢相关单位安全环保规章制度的, 按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处理, 如对买方或使用单位造成严重影响或损失的, 买方有权向卖方索赔。4. 卖方开具增值税发票销售清单必须是税控系统开具, 开票单位不能在系统外自制小票清单表格, 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由卖方承担。</p>
9	解决争议方法	<p>如发生争议, 由双方协商解决, 协商未达成一致的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</p>
10	其他约定	<p>1. 卖方需按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, 在保质保量执行完合同后由卖方提出书面申请后办理退还。2. 前期已缴纳过保证金的, 根据合同金额, 不足需补足保证金。3.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</p>